

工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 紀錄

時間：110 年 12 月 8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 時 10 分

地點：工學院 CE401 會議室

主席：李院長 英杰

紀錄：何瑩玲

出席人員：謝季吟委員、黃國林委員、蔡孟豪委員、江介倫委員、黃馨慧委員、張莉毓委員、李佳言委員、陳冠中委員、邱瑞宇委員、徐文信委員、李明熹委員、姜庭隆委員、陳念慈委員、洪廷甫委員、林鉉凱委員、李文宗委員(陳志堅老師代理)、陳立文委員(請假)、李明熹委員(請假)。

壹、主席報告：各位主任、委員大家好，感謝各位出席這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，距離上次第 1 次會議僅僅數週的時間，本次會議最主要是討論彈性薪資中功能性任務績優教師獎勵案，需經院務會議通過，我想大家都樂觀其成，完成行政程序即可。

貳、上次會議紀錄及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（110.11.15--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）

上次會議提案	決議	執行情形
提案一 109 年度本院 19 位教師獲產學績效研究獎勵作業(結案)之績效值審查乙，請討論。	一、本院 19 位獲獎教師其績效值均在全院教師之前 30%。 二、本案提送研發處(獎勵審查委員會)審議。	照案執行。
提案二 擬推薦 110 年度本院各系所產學績效獎勵名單及訂定各級獎勵金之級距案，請討論。	一、本案採〈方案二〉行政管理費、專利、技術轉移 分別占比率為 40：20：40 計算渠等之績效。 二、依〈說明二〉推薦 18 名教師，其中副教授級或相當職級以下之教師 6 名，本案總結計算獲獎者第一級 7 名、第二級 11 名，推薦名單如附件。 三、獎勵級距分二級(扣除二代健保費)： 1.第一級 7 名每月獎勵 8,092 元 (共計全年 97,104 元)。 2.第二級 11 名每月獎勵 3,092 元 (共計全年 37,104 元)。 四、本案照案通過，提研發處(獎勵審查委員會)審議。	照案執行。

上次會議提案	決議	執行情形
提案三 本院擬修訂「工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」部分條款案，請討論。	照案通過，提校教評會審議。	照案執行。
提案四 本院擬修訂「工學院產學績效獎勵作業要點」乙案，請討論。	照案通過，提研發處(獎勵審查委員會)備查。	照案執行。
提案五 擬訂定本院執行產學合作計畫、農委會計畫、科技部等計畫提列行政管理回饋行政人員工作酬勞及業務費比率案，請討論。	照案通過。	照案執行。

以上提案，准予備查。

參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工學院

案由：本院推薦系所辦理招生註冊率優良績優教師獎勵案(如附件1)，請討論。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人事室 110 年 11 月 05 日屏科大人字第 1101600788 號函及 110 年 12 月 1 日屏科大教字第 1101000550B 號通知辦理，獎勵事蹟期間為 109 年 2 月至 110 年 1 月(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至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)。
- 二、推薦日間部四技招生註冊率優良，具有成效者：
土木工程系、水土保持系、機械工程系、車輛工程系、生物機電工程系、先進材料學士學位學程等 6 系(如附件 1 P1-6)。
- 三、推薦進修部招生註冊率優良，具有成效者：
土木工程系、生物機電工程系、環境資源與防災學位學程等 3 系(如附件 1 P7-9)。
- 四、推薦碩士班招生註冊率優良，具有成效者：
環境工程與科學系、土木工程系、水土保持系、機械工程系、車輛工程系、生物機電工程系等 6 系(如附件 1 P10-15)。
- 五、上述系所協助招生績優教師名單、具體績效及貢獻度，如附。

六、檢附渠等系所推薦表各乙份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校獎勵委員會審議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工學院

案由：本院推薦系所辦理產學攜手專班績優教師案（如附件 2）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校人事室 110 年 11 月 05 日屏科大人字第 1101600788 號函辦理，獎勵事蹟期間為 109 年 2 月至 110 年 1 月(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至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)。

二、推薦辦理產學攜手專班，具有成效者：

(一) 土木工程系 蔡孟豪主任、徐文信老師，詳如附件 2 (P1-11)。

(二) 機械工程系 張莉毓主任、陳金山老師，詳如附件 2 (P12-33)。

三、上述系所協助辦理產學攜手專班績優教師名單、具體績效及貢獻度，如附。

四、檢附渠等系所推薦表及佐證資料各乙份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校獎勵委員會審議。

肆、補充報告：昨日(12月7日)台積電南科 18 廠經理來訪，會談中說到台積電對人才的需求(設備工程師)及其年薪待遇(120-150 萬)，各位主任及委員若有適當人選請推薦至學院，尤其是機電學群專長及領域更符合需求，彙整後統一推薦給 18 廠經理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陸、散會(下午 12 時 35 分)。